

永宁县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 2020 年 1-12 月，商投局主动公开信息 111 条，主要公开了机构职能、政策解读、投资招商、重点项目、计划规划、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制度、信息公开年报等工作。部门动态 11 条，涉及商贸物流兑现补贴政策等相关信息；政府文件公开内容 12 条，涉及我单位领导分工调整、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商贸物流企业复工计划、双拥工作实施方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等；重点工作公开内容 11 条，涉及生活必需品市场监测分析、重点商贸流通企业销售数据分析、商贸物流企业复工计划等内容；机构职能公开内容 2 条，涉及单位职能配置、岗位设置、人员编制情况、领导及人员分工等；政策解读公开内容 4 条，新增了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图解、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工伤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图解等；投资招商公开内容 25 条，公开了招商引资信息、招商引资工作情况等内容，增强商投局工作的透明度；财政资金公开 4 条，公开了商投局及经合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决算；重点建设

项目公开内容 2 条,更新了宁夏墨工科技高纯石墨烯及应用项目、宁夏四季鲜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二期扩建项目等项目情况; 规划计划公开内容 5 条, 公开了普法责任制“四清单一办法”、商贸物流企业复工计划等内容; 更新了政务公开指南及制度; 新开设了专题聚焦栏目“全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公开了实施方案、招标公告、项目进展公示、活动信息、项目进展周报等 35 条内容。二是更新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有关规定,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 不公开为例外, 逐项逐环节梳理, 明确每个事项的公开内容、责任主体、规定时限、公开方式、公开范围等要素, 对本单位主动公开基本目录进行及时更新。三是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以观看宣传片、座谈交流及参观电商项目的形式举行, 由商投局领导以商贸物流和招商引资项目为重点, 全方位介绍和展现了商投局工作职能、机构设置、服务举措和工作成果等, 听取各位企业代表对招商引资项目、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意见建议, 进一步提高了政府商贸物流及招商引资公信力, 展现商投局工作成效, 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

截止目前, 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制度, 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渠道, 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二是健全信息发布制

度，对上网信息进行严格审核，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三是严格审查和标识公文公开属性，将“五公开”嵌入公文办理流程，在发文稿签单上标明“此件公开发布”“此件依申请公开”“此件不公开”，主动公开文件及时在永宁县政府公众网公开。截至目前，永商投发文 34 件，其中主动公开 9 件，依申请公开 25 件，不公开 0 件。

（四）完善平台建设。

一是及时更新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内容，切实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时效性，方便群众查询。二是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灵活便捷的优势，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工作。同时严格审查把关发布内容，加强“两微一端”日常监管和维护。截至目前，微信公众号“投资永宁”发布信息 293 条，涉及招商引资及商贸物流相关信息、优惠政策、疫情防控宣传、普法等内容。

（五）监督保障。

2020 年，商投局没有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等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1366.81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		0	0	0	0	0	0	0	

	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专题聚焦栏目为新开通，更新内容及格式不够规范具体。二是政策解读的解读形式单一，结合图表、图示较少。三是部分栏目更新不够及时，公开信息不够全面。

（二）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各项制度，提高公开针对性、实效性。紧紧围绕工作职责，结合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把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策、事项等信息作为工作重点，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加强政策解读、提升公开实效，及时更新栏目内容。二是对照政务公开工作标准，继续以高标准、严要求将工作责任细化到具体科室和工作人员，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